99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代號: 33870 全一頁

類 科:法律政風、財經政風

科 目:公務員法(包括任用、服務、考績、懲戒、行政中立、利益

衝突迴避與財產申報)

考試時間:2小時 座號:

※注意: 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規定,公務人員不得從事之政治活動或行為,有那些禁止規定?公務人員因拒絕從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禁止之行為,而遭受不公平對待或不利處分時,依相關規定如何尋求救濟管道?請申論之。(25分)
- 二、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規定,具有何情事者,不得任用為公務人員?又公務人員於任用後,始發現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者應如何處理? 請申論之。(25分)
- 三、依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之規定,請說明其內容為何?並舉歷代倫理官箴足為典範者為例,說明官箴之意涵與特徵為何?請申述之。(25分)
- 四、請問公務人員懲戒處分之類型及其相關規定為何?並請分別予以詳述之。另辦理懲戒案件,應審酌一切情狀,有關處分輕重之標準為何?請申論之。(25分)